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函

地址：97071花蓮縣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3號

承辦人：賴昱巨

電話：03-8266779#346

傳真：03-8572890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慈證字第11500003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隨文發訖 (115042200031_1150000384_Attach1.png, 115042200031_1150000384_Attach2.pdf, 115042200031_1150000384_Attach3.pdf)

主旨：檢送本會辦理「Young善行動-大專院校生志願服務申請補助計畫」計畫簡章及海報，敬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大專院校生共同關懷社會服務工作，在服務工作的同時更能啟發善念、拓展視野，發揮年輕人之社會影響力。
- 二、申請類別：計畫依服務地點分為國內服務方案、國際服務方案。提案申請後，依評比標準審核，並依照團隊服務內容酌核補助獎勵金。國內服務方案每案補助上限為五萬元、國際服務方案每案補助上限為十萬元。
- 三、計畫申請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5年05月15日（24時）截止。
- 四、申請方式：請填寫線上報名表，並上傳電子檔案。（線上報名表：<https://reurl.cc/VWrkx5>）。
- 五、入選公告：審核通過結果將於官方網站公告入選團隊，並透過電子郵件通知學校或團隊代表人。

收文文號：1150004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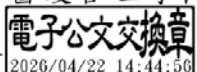
六、隨文檢附計畫辦法、海報各1份。

七、本案計畫聯絡人：賴小姐03-8266779#346/信箱：
nyny22888@tzuchi.org.tw。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臺

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副本：本會宗教處



2026
暑期徵件

YOUTH
FOR
GOOD ACTION

YOUNG 善行動

大專院校生志願服務補助計畫

開放報名中

即日起至2026/05/15截止。

國際服務方案

獎勵金 最高10萬元

國內服務方案

獎勵金 最高5萬元



申請條件



3人以上大專院校生組成之團隊即可申請。



依計畫內容服務地點分為「國內服務方案」或「國際服務方案」。



計畫主題須包含：慈善、醫療、教育、環保，四大主題擇一。



詳細資訊

附件1：計畫報名表+服務計畫書

慈濟基金會

○○○年度大專院校生青年志願服務補助計畫 服務方案申請書(國內型/國際型)

學校/團體全銜：

團隊名稱：

服務方案計畫名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壹、計畫摘要

| | |
|----------|--|
| 學校/團體全銜： | |
| 團隊名稱： | 服務方案計畫名稱： |
| 指導老師： | 申請學校：(若成員來自不同學校，請依請依領隊學校填寫) |
| 申請類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服務方案(限台灣地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服務方案(限海外國家勾選) |
| 服務計畫主題 | <input type="checkbox"/> 慈善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 |
| 青年志工人數 | 男_____人，女_____人，合計_____人。 |
| 預計服務單位 | 預計服務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_____ 受服務單位：_____ (請填寫單位完整名稱) 服務對象： <input type="checkbox"/> 貧困偏遠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院所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聯絡人姓名及職稱： 聯絡電話： 預估服務人數：_____ |
| 服務方案概述 | (限300字內，且具體完整描述時間、地點、對象及服務內容) |
| 預計服務時間 |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計 小時 附註：籌備時間、交通時間、活動準備皆不得計算。 |
| 合作之地方組織 | (請條列服務合作之組織與合作內容) |
| 申請補助金額 | |

貳、計畫內容(以下問題作為參考，團隊可自行增補內容)

一、服務動機服務的緣由或理念？

為什麼挑選這個地區？

為什麼服務這些對象？

如方案過去執行過，並請說明與過去方案規劃之差異？

二、計畫目的

期望透過服務行動達成的效果及產生的影響？

對地區/服務對象可以帶來什麼影響？

志工團隊可以學習或得到什麼？

三、團隊介紹與成員組成

團隊的介紹與成員組成

為何想要申請或是有能力執行這個計畫

團隊成員過去服務或參與經驗

四、計畫內容說明

概述計畫預計進行的訓練項目與活動項目，可以分項重點條列。

五、行前準備與訓練

請條列針對此計畫團隊規劃之行前準備與訓練內容。

六、服務流程（同時間在不同地點服務可分為不同活動填寫）

(一)活動一(名稱)(請自行增列)

| 開始日期時間 | 結束日期時間 | 地點 | 活動內容重點說明 | 備註 |
|-----------------|-----------------|----|----------|----|
| 112/01/01-10:00 | 112/01/01-17:00 | | | |
| | | | | |

七、預期效益

請列出量化指標（有具體數字可以評估的項目，須標示計算方式與標準）與質性指標（非數字可以評估的內容，須說明評估方式）。並針對兩項指標可增列項目。

(一) 量化指標

1. 預計服務...人

2. 服務滿意度達 %（建議可用調查對象、問卷構面或發放回收方式及數量）

(二) 質性指標

1. 協助.....（受服務對象）提升.....（服務目標）

2. 對該地區/服務對象帶來...改變

3. 對團隊成員帶來的影響

八、計畫短中長期規劃

請說明方案執行完成後，後續預計相關措施，以協助該地區/服務對象後續能自我持續提升相關所需能力。

參、預估經費編列表

| 項目 | 用途 | 計算方式說明 | 單價 | 數量 | 總價 |
|---------------------|-------|--------|----|----|----|
| 1.交通類 | | | | | |
| 2.食品類 | | | | | |
| 3.保險類 | | | | | |
| 4.文具耗材 | | | | | |
| 其他可自行增加 | | | | | |
| 合計 | 預估總經費 | | | | |
| 是否獲其他機關（構）其他計畫經費補助？ | | | | | |

肆、志工名冊

慈濟基金會大專院校生青年志願服務志工名冊

| 計畫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 | | | | | |
|---|------------|-----------|-----------|----------|--------|----|
| 申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服務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服務方案 | | | | | | |
| 團隊名稱： | | | | 計畫名稱： | | |
| 指導者基本資料（若無指導者則無須填寫，若多位以上可自行增補欄位） | | | | | | |
| 姓名 | | | | 服務機構與職稱 | | |
| 電話 | 室內： 手機： | | | | 電子郵件 | |
| 青年志工基本資料 | | | | | | |
| 編號 | 姓名 | 身分證 字號 | 出生年 月日 | 學校/系所/年級 | E-mail | 手機 |
| 1 | | | | | | |
| 隊長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合 計： 人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本會(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進行計畫報名與執行之相關工作，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2.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別、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歷、最高學歷、家屬、戶籍地址、聯絡地址、連絡電話、行動電話、E-MAIL及照片等。
3. 您同意本會因計畫執行所需，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並同意本會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
 - (1) 請求查詢或閱覽
 - (2) 製給複製本
 -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5) 請求刪除但因本會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本會得拒絕之。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會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本會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本會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錄取資格等相關權利，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同時，您對自己所有之個人資料，須負保密責任，若因洩露第三者，導致個人資料外洩、遺失，請自行負責。
7.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會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
(請打勾)

報名者：_____ (本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3：成果報告表

慈濟基金會大專院校生青年志願服務補助計畫成果報告表

製表時間： 年 月 日

壹、基本資料

| | | | |
|--------------------|---|------|--|
| 申請類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服務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服務方案 | 服務地點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 _____ |
| 學校/團體 全銜 | | | |
| 團隊名稱 | | 計畫名稱 | |
| 計畫服務主題 | <input type="checkbox"/> 慈善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 | | |
| 受服務單位 | | | |
| 服務期間 | (請敘明確切日期，如109年7月5日至8日或7月5、8、10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投保資料投保日期須涵蓋實際執行時間 | | |
| 實際志工人數 (名單如附件6) | 男 人，女 人，合計 人。 | | |
| 服務時數 | | 服務對象 | |

貳、實際服務流程

| 日期 | 開始時間 | 結束時間 | 服務重點說明 |
|----|------|------|--------|
| | | | |
| | | | |
| | | | |

參、服務籌備與訓練說明

1. 請說明服務準備過程
2. 簡要說明志工服務前的訓練重點
3. 說明志工參與籌備訓練的情形(包含人數與次數)

肆、各項活動執行成果

1. 請分項敘述不同項目活動的執行狀況
2. 請分項敘述不同活動的成效

伍、預期效益達成情形

一、量化指標(須包含服務人次等量化數據)

1. 請與當初計畫所提出的量化指標進行比對，說明達成之成果
2. 是否有當初計畫沒有提到但過程中產生的量化指標，請分項說明

二、質性指標

1. 請針對當初計畫所提出的質性指標進行評估與達成的方式
2. 若有當初計畫為提及但過程中觀察到的質性成果也請分項說明

陸、經費使用情況

1. 請依照預算規劃狀況條列經費使用概況

柒、活動照片集錦

1. 申請結案時，須附至少6張照片，所附之照片內容，應有包括志工、服務對象，以呈現服務內涵。
2. 照片可著重於服務的過程與受服務者的互動，並請詳細填寫照片說明。

| | | | | | |
|---------|--|----------|--|----------|--|
| 填表 人 | | 聯絡 電話 | | 電子 信箱 | |
|---------|--|----------|--|----------|--|

附件4：志工保險證明文件(請提供影本)

附件5：實際執行志工名單

大專院校生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實際執行志工名單

| 團隊名稱： | | | | | | | |
|---|----|-------|-------|-------------|-------|----|---------------------|
| 計畫名稱： | | | | | | | |
| 申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服務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服務方案 | | | | | 服務地點 | | |
| 編號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年月日 | 就讀學校或任職單位職稱 | Email | 手機 | 備註 (具特定族群身分者請說明) |
| 1隊長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1：支出明細表(紅字為範例，填寫時請自行刪除)及繳交憑證正本規範
慈濟大專院校青年志願服務補助計畫支出明細表

活動日期：2026 年 01 月 08 日

| 學校/團隊/活動名稱:慈濟大學志願服務團 | | | | | | |
|----------------------|------|--------|---------|-------|--------------------------|----------------|
| 計畫名稱 | | | | | | |
| 學校 | 慈濟大學 | | | 服務地點 | 南投仁愛國小 | |
| 團隊財務窗口 | 郝感恩 | | | 聯絡電話 | 0900-000000 | |
| 類別 | 憑證序號 | 廠商名稱 | 內容摘要 | 金額 | 備註 (如為發票需key發票號碼) | 進項稅額 (財務填列) |
| 1. 交通類 | 1-1 | | | | | |
| | 1-2 | | | | | |
| 交通費小計 | | | | - | | |
| 2. 伙食類 | 2-1 | 全聯福利中心 | 旺旺米餅、海苔 | 1,170 | AA02910000 AA23890000 | |
| | 2-2 | 福利商行 | 麵條、豆皮 | 500 |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一張 | |
| | 2-3 | | | | | |
| | 2-4 | | | | | |
| 食品類小計 | | | | 1,670 | | |
| 3. 保險類 | 3-1 | | | | | |
| | 3-2 | | | | | |
| 保險費小計 | | | | - | | |
| 4. 文具資材類 | 4-1 | 影印商行 | 影印費 | 130 |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一張 | |
| | 4-2 | | | | | |
| 文具活動資材小計 | | | | 130 | | |
| 5. 其他 | 5-1 | | | | | |
| 其他小計 | | | | - | | |
| 一般請款合計 | | | | 1,800 | | |
| 11. 鐘點費 | 11-1 | | | | | |

| | | | |
|-------|-------|--|--|
| 鐘點費合計 | - | | |
| 本期總計 | 1,800 | | |

注意事項：

- 一、所有憑證、發票皆開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統一編號「94800552」。
- 二、發票除載明統編外，需有貨號品名、數量及金額，若漏開統一編號，請回該店重開發票。
- 三、免用統一發票收據上述資料外，需有“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店章上包含商號、統一編號、電話、地址及負責人姓名。若店章上無負責人姓名，則需蓋上負責人私章。
- 四、請務必提供三聯式統一發票，二聯式無法請款。
- 五、若有遊覽車公司花費項目，請另外提供出車明細。
- 六、若有保險收據，要保人請寫「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附件6-2：簽領單(請下載雲端資料夾附件為最新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大專院校生志願服務申請補助計畫 相關辦法

115年04月17日修訂

一、目的

為鼓勵各大專院校生共同關懷社會服務工作，在服務工作的同時啟發善念並拓展視野，發揮年輕人之社會影響力。

二、申請補助對象

- (一) 凡贊同本會宗旨之全國各大專院校經校方核准設立之院、系所學會。
- (二) 凡贊同本會宗旨之全國各大專院校經校方核准設立且績效良好之服務性社團。
- (三) 凡贊同本會宗旨之大專院校生組成3人以上之志工團隊。

三、補助原則

由申請提案之社團或學校，組織3人以上大專院校生之志工團隊(以下簡稱團隊)，不分海內外，針對社會慈善、醫療、教育、環境保護四大類型社會議題，評估服務需求後，研提具可行性及學習性之服務方案。

四、志願服務期間

每年寒暑假期間，一年共兩梯次可申請，申請時間依當年度公告時間為準。

五、申請類別及獎勵金額度

(一) 國內服務方案：

- 1、服務內容須符合本計畫規定之四大類型社會議題方案。
- 2、本服務方案限國內地區申請。
- 3、每案酌核獎勵金最高新臺幣5萬元(含稅)，實際獎勵金將依審核狀況核撥。
- 4、除獎金外，若服務內容有本會可提供之可提供之其他物資與串聯，申請團隊亦可於報名中提出，由本會提供可提供合作之可能性。

(二) 國際服務方案：

- 1、本服務方案限志願服務地區為海外國家。請考量該地區、人口組成特性與需求，提供符合本計畫規定之四大類型社會議題服務方案。
- 2、依服務內容，每案酌核獎勵金最高新台幣10萬元(含稅)，實際獎勵金將依審核狀況核撥。
- 3、除獎金外，若服務內容有本會可提供之可提供之其他物資與串聯，申請團隊亦可於報名中提出，由本會提供可提供合作之可能性。

六、申請程序

(一) 申請時間：

- 1、每年寒假或暑假前45日開放申請，至寒暑假開始前15日截止。寒暑假開始前10日將公告審核結果，服務方案時間為當年度暑假或隔年寒假。

(二) 申請方式：請填寫線上報名表，並上傳電子檔案至報名表內。(線上報名表網址：<https://reurl.cc/VWrkx5>)。

(三) 申請應備文件：

- 1、計畫報名表。(附件一)
- 2、服務方案計畫書(須包含計畫目標、計畫內容預期效益、團隊成員介紹與職責分配、經費規劃、計畫期程或過去計劃執行經驗等其他可加分之資料)可參考附件一表格內容資料。
- 3、學校正式公文。(若無亦可)
- 4、個資提供同意書既保密聲明(附件二)
- 5、請提案學校、社團或團隊提供匯款帳戶及電話、地址、統編等基本資料。

七、評審作業

(一) 評審方式：

- 1、本會先就申請資格、申請應備文件資料及應載內容進行書面審核。文件資料未符合規定或應載內容不完備，不予受理。
- 2、由本會籌組之評審小組，審核申請服務方案計畫及獎勵金額。

(二) 評審標準：

評審委員得就申請案之團隊實際參與服務人數、服務對象規模、服務地區、服務時間及次數、服務內容等項目核給獎勵金，評審標準如下：

| 評審項目 | 具體內容 |
|----------------|---|
| 服務需求性 (30%) | 針對計畫規定之主題設計出因應服務對象其需求所對應之服務進行設計，並包含服務方案之服務人數、時間及次數。 |
| 計畫可行性 (40%) | 服務方案之實施步驟與方法。內容包含青年志工之專業運用、經費編列運用及資源整合能力。 |
| 公益創新性 (30%) | 內容包含計畫的公益性、創新性。服務成果評估的方式與服務目標切合度。 |

(三)評審結果：將於慈濟青年官方網站(<https://tzuching-global.org/>)進行公告並信件通知學校或團隊代表人。

八、結案及撥款

- (一)應於服務方案結束1個月內(如辦理日期為9月1日結束，應於10月1日前)完成下列文件後，請至回報系統填寫結案資料：
 - 1.各團隊執行成果：
 - (1)成果報告表。(附件三)
 - (2)志工保險證明文件(繳費收據影本，以及可詳見投保名冊與保額之證明文件，附件四)。
 - (3)實際執行志工名單。(附件五)
 - 2.可選擇以下三種方式提供領款憑證：學校正式印章之領據或領款人簽名之簽領單或開立本會抬頭與統編之憑證正本。(附件六)
 - 3.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
- (二)上開文件與資料經本會審查通過後，獎勵金核撥予學校、團體或團隊領款人代表。
- (三)本計畫獎勵金，將依法扣繳所得稅後發給，並將依法開立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 (四)若選擇提供憑證正本作為領款資料，請依規定提供正式憑證。抬頭應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統編為94800552。並填寫支出明細表，其他規範請見附件六之三之規定

九、計畫成果

- (一)執行計畫之學生、指導老師務必辦理活動意外相關保險，若有執行不法之情事、違反規定且經查證屬實將取消補助資格且團隊成員3年內無法再申請本計畫。
- (二)上述投保之學員名冊應同步提供本會資料備存用。如遇計畫書內與實際執行名單不同者，將以該投保名單作為後續備存基準。
- (三)本會得以實地訪視或其他適當方式，了解及記錄各方案服務情形或服務績效，做為後續推動之參考。
- (四)團體或學校須配合本會成效檢視事項，辦理相關作業及成果宣傳。

十、計畫期程

| 項目 | 內容(本會保留調整重要活動期程之權利) |
|--------|---|
| 計畫申請 | 每年寒暑假開始之日前15-45日之間開放申請。若資料不齊全，則自動喪失資格。 |
| 審查結果公告 | 寒暑假開始前10天公告審查結果 |
| 計畫結案 | 活動結束1個月內須完成請款核銷(所有結案資料繳交完成)。 |
| 結案後 | 1. 可受邀本會座談與全球慈濟志工分享進行心得分享。 2. 獲得年底成果發表會參加資格，若成果發表會得到優勝者，可額外獲得獎金。 |

十一、權力與義務

入選團隊若有下列情事，本會得視情節酌予扣減獎勵金金額，或取消入選資格，且3年內不得再提案本計畫之申請；如已請領補助金者，本會有權追回全額補助金：

- (一)偽造文書或以不實資料申請本計畫。
- (二)全部或部分計畫因故未執行。
- (三)未依本會規定辦理結案或計畫變更作業，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
- (四)未依規定辦理保險者，直接取消入選資格，不核撥獎勵金
- (五)妨礙或拒絕接受本會訪視或成效檢視作業，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者。
- (六)於活動期間從事與核定計畫書內容不相關之活動，或活動期間使用本會名義，有不當行為者。

十二、其他注意事項

- (一)入選團隊所提供文字、圖片、影片，視為同意授予本會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享有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本會不需支付任何費用，並有權將其轉作本會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
- (二)入選團體不得以任何名目向服務對象收取任何費用，經費應用以支應青年志工之教育訓練，以及志工與受服務對象之平安保險、餐費、行前訓練、教材教具、交通費及雜支等費用；其中雜支包括文具、紙張、影印、期前作業、郵電、活動茶水費等支出。

- (三) 團體或學校應提醒青年團隊注意活動場地及活動設計安全性，於出隊服務前留意有關天災最新動態，預防天災影響所有服務參與者人身安全，並掌握團隊出隊情形。
- (四) 因不可抗力之因素而無法完成或繼續執行不利服務方案整體效益時，本會與入選團體得提出具體理由停辦服務方案；所稱之「不可抗力」情形係指任何因不能控制之情形如戰爭、暴動、禁運、罷工、颱風、水災、地震、流行疾病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任何一方之事由，致入選團隊不能執行服務方案者。因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執行結案者，本會得逕予刪減、撤銷或依實際執行比例核撥獎勵金。
- (五) 團隊服務期間須謹守志工倫理，不得私下以志工名義聯繫、拜訪、打擾受服務者，或要求、接受服務對象的任何報酬。
- (六) 計畫執行過程中尊重性別多元、個別差異及他人與自己之身體自主，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行為，騷擾或侵害他人；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
- (七) 本計畫所需經費預算須本會得視實際情況酌減或停止補助。
- (八) 本會對本計畫相關規定保有調整及最終解釋權，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狀況修訂。